

证券代码：837184

证券简称：新时股份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江苏新时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0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新时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曹功庆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105,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2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无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江苏新时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发展战略需要，保障公司经营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江苏新时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新时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3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85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扬州远方产业扶持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议案》

1. 议案内容：

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与本次股票发行确定对象的投资者签署《股票发行认购协议》，该等协议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85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扬州远方产业扶持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该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经批准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结构将发生变化，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章程做出相应的修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0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确保本次股票发行有关事宜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 签署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认购协议在内的重大合同和文
- (2) 股票发行工作需向上级主管部门递交所有准备、报审的材料；
- (3) 股票发行申请备案工作；
- (4) 公司章程变更相关事宜；
- (5) 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6) 其他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事宜。

本次股票发行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0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人利益,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及本次股票发行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将在江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具体账户以银行实

际开设为准，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后，由公司在发行认购结束后并在验资前与主办券商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0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提供对外担保议案》

1. 议案内容：

司拟与江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裕成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成电器”）与江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为 3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拟确定的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0 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0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新时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新时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7 日